

省委政法委员会2025年第二次全体会议召开

本报讯 记者董楠报道 4月15日,省委政法委员会2025年第二次全体会议在沈阳召开。会议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讲话精神,传达学习中央有关文件精神,听取近期重点工作汇报,研究贯彻落实意见,安排部署下一步重点工作。省委常委、政法委书记霍步刚主持会议并讲话。

会议强调,要深刻领会、准确把握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讲话精神实质,把握形势机遇,落实党委(党组)国家安全责任制、维护社会

稳定责任制,统筹协调推动重点任务,扎实做好维护安全稳定各项工作,加快建设更高水平的平安辽宁。要深入贯彻《中共中央关于加强新时代审判工作的意见》,坚持党对司法工作的绝对领导,以高质量司法审判工作支撑和服务中国式现代化辽宁实践,促进社会公平正义、增进人民福祉。要大力推进综治中心规范化建设,确保人民群众每一项诉求都有人办、依法办,真正化解矛盾为民服务。要对电信网络诈骗犯罪持续保持严打高压态势,坚持“打防管控”一体推进,实

施综合治理,形成打击合力,切实维护群众利益。

会议要求,全省政法机关要扎实开展深入贯彻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学习教育,结合政法工作实际,推进作风建设常态化长效化。要落实好2025年政法机关优化法治化营商环境建设十项重点任务,扎实开展规范涉企执法专项行动,更好服务高质量发展。

副省长、省公安厅厅长郑艺,省高级人民法院院长、省人民检察院检察长出席会议。

第二届“国家安全共同守护”主题展览在省科技馆开幕

本报讯 记者董楠报道 4月15日,由省委政法委、省委国安办、省国家安全厅、省教育厅与省科协联合主办的第二届“国家安全 共同守护”主题展览在省科技馆开幕,旨在全面贯彻总体国家安全观,深入普及国家安全知识,推动总体国家安全观深入人心、落地生根。

本次展览在省科技馆设置了“国家安全 共同守护”主题展、“国家安全 共同守护”主题艺术作品征集大赛暨优秀艺术作品展、“崇尚科学 青春无邪”辽宁省反邪教宣传展、“永不消逝的电波 永恒不变的信仰”党的隐蔽战线与密码安全专题展四大展区,通过多维叙事、艺术化呈现的方式,立体展现了国家安全各战线的奋进风貌和创新成就,为人民群众提供了一个学习了解国家安全知识、增强维护国家安全意识的良好场所。

本次展览吸引了众多群众前来参观。大家纷纷表示,此次展览的成功举办,不仅强化了公众对国家安全的认识,更营造了国家安全人人参与、人人有责、人人尽责的浓厚氛围。

省国家安全厅有关部门负责人表示,下一步,我省将积极创新完善工作机制,有效调动各方宣传教育资源力量,推动国家安全宣传教育进机关、进学校、进企业、进社区、进乡村、进军营、进网络,助力形成各部门协同、全社会支持配合的国家安全宣传教育大格局。

我省“小微企业质量管理体系认证提升行动”工作成效显著

本报讯 记者张乐悦报道 昨日,记者从省市场监督管理局获悉,近日,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发布《关于2024年“小微企业质量管理体系认证提升行动”工作情况的通报》,其中,市场监管总局组织专家评审,挖掘10个省份典型经验,我省被评为工作成效比较显著省份。

据悉,2024年,我省结合产业发展实际和企业现状,突出“有力、有效、有感”,持续优化质量认证服务。通过需求调研、精准帮扶、加强培训、联合激励等,助力小微企业强管理、解难题、增信心、添动力,全面帮扶指导企业运用先进质量管理工具和方法,实现降本增效、转型升级和发展壮大,为增强产业竞争力提供了坚实的质量基础支撑。特别是紧紧围绕区域产业综合质量水平和小微企业质量管理水平的提升需求,全省市场监管部门深入实施提升行动,“点线面链”多维发力、精准施策、持续帮扶,把提升行动打造成辽宁认证工作新名片。

坚持和发展新时代“枫桥经验”

三方“罗圈”案 四方地里办

葛铮 本报驻铁岭记者 江海峰

20多年前,三家人自行换地,换出了20多年后解不开的“罗圈债”。这“死结”该怎么解?铁岭市中级人民法院将法庭搬到田间,联合基层法院、司法所和村委会,量土地、钻树林,通过耐心调解将“死结”变成了“活扣”。



三兄弟换地埋隐患 二十载流转生“罗圈债”

孙丹(化名)怎么也没想到,20多年前父亲孙甲(化名)进行的一次土地置换,竟然会让如今手握农村土地承包经营权的自己面临无地可种的困境。

2003年,昌图县十八家子镇新华村孙氏家族上演了一场复杂的土地置换——孙甲以自家7.41亩承包田换取孙乙的8亩承包田;孙乙(化名)为集中连片种植树木,又将换得的7.41亩地连同自家部分承包田共计18亩,与孙丙(化名)的14.8亩承包田进行置换。彼时,三兄弟的协议凭口头约定和见证人签字,但未向登记机构备案。

2018年,孙甲去世后,其女孙丹依法

继承父亲名下的7.41亩承包田,并取得农村土地承包经营权证。

2024年初,孙乙因个人原因与孙丹解除互换合同。孙丹欲取回7.41亩承包田耕种权,但这片田地早已流转至孙丙手中,孙丙以“与孙乙签有协议”为由拒绝归还土地。同时,孙乙将置换来的承包田种植了成片的杨树,若三方都取消土地置换,孙丙原来的土地就会因种满杨树而无法耕作。

无奈之下,孙丹于2024年3月将孙丙诉至昌图县人民法院。一审判决认定,孙乙与孙丙的土地互换协议未经登记,不能对抗孙丹依法取得的承包经营权,判令孙丙返还土地。

“我才是受害者,孙乙的地种了树还不认账,法院判我还地,我的损失找谁补?”拿着判决书的孙丙不服,再次上诉,这桩牵扯兄弟三家人、涉及20余年土地

流转的“罗圈债”,最终摆在了铁岭中院法官的案头。

巡回审判进农家 四路专班破“死结”

为了化解“罗圈债”,4月9日一大早,铁岭中院民二庭庭长田宇带队,将巡回审判车驶入新华村。

一路上,田宇眉头紧锁——孙乙患脑梗血栓后言语不清、行动不便;孙丙坚持“要地不要钱”;而孙丹的7.41亩地若不能及时收回,将再度错过春耕。更棘手的是,孙乙名下唯一资产是难以变现的林木,而砍伐证办理周期长达数月。“再难也要试一试。所以我们把法庭搬到田间,联合县法院、司法所、村委会现场解纷。”

(下转02版)